

臺南市下營區大吉里
疏散避難計畫書

中華民國 111 年 12 月

一、社區環境概述

大吉里位於下營區西邊，107 年里鄰調整由大埤里(大埤寮仔、新庄仔聚落)及大屯里(大屯寮聚落)整編而成。里內主要排水為大屯中排及大埤中排。主要道路為市 174 市道。人口統計詳表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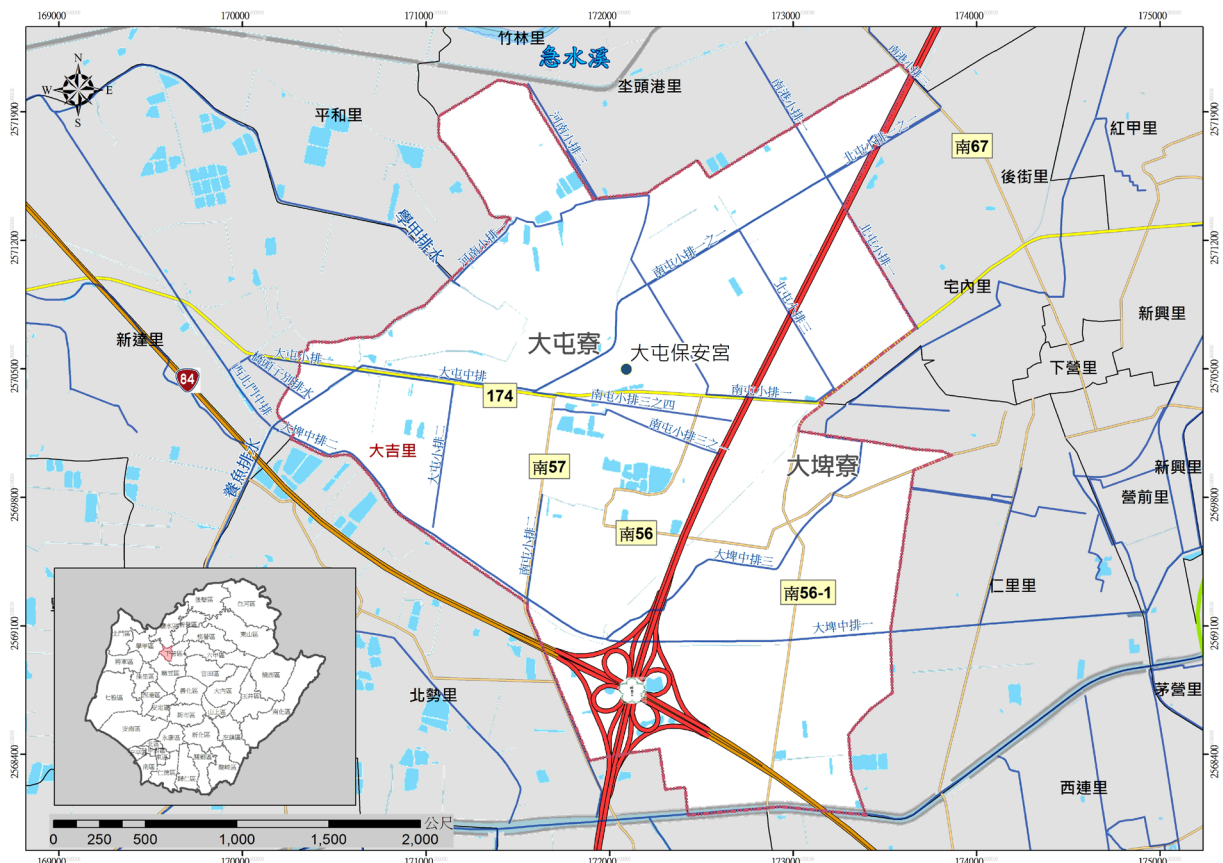


圖 1、臺南市下營區大吉里地理位置圖

表 1、臺南市下營區大吉里人口資料

社區名稱	鄰數	戶數	男數	女數	小計
大吉里	14	758	889	789	1,678
資料來源：麻豆戶政事務所			統計截止：111 年 11 月		

二、淹水原因及歷史災害

大吉里西邊因低勢較低，容易因雨勢較大造成淹水。98 年莫拉克颱風造成里內淹水 50-80 公分。107 年 0822 豪雨期間，市道 174 線積淹水 40-80

公分。

三、防救災資源

表 2、大吉里防救災資源記錄表

設備	數量
抽水機	2 台
廣播主機	1 組
雨量筒	3 組
水尺	3 處
對講機	5 組
頭燈	5 組
雨衣雨鞋	10 套
警示帶	3 捲
安全帽	10 頂

四、避難收容處所

區公所指定大吉里避難收容處所為里內大屯社區活動中心。

表 3、大吉里避難收容處所資料

類別	避難收容處所	地址	聯絡人	聯絡電話	室內收容人數	里長 (撤離通報)	聯絡電話
區公所指定	大屯社區活動中心	下營區大吉里大屯寮 23-2 號	李宗益 (里長)	0955-326545	30	李宗益(里長)	0955-326545

五、保全對象

大吉里經調查後，無保全對象。

表 4 大吉里保全對象清冊

項次	保全對象地址	姓名	性別	出生 (民國) 年	聯絡 電話	實際 居住 於此	保全 類別	行動 方便 與否	安全 避難 處所	緊急 聯絡 人	緊急聯 絡人電 話
		無									

六、疏散對策

依「水災危險潛勢地區疏散撤離標準作業程序」辦理，大吉里之疏散避難作業程序示如圖 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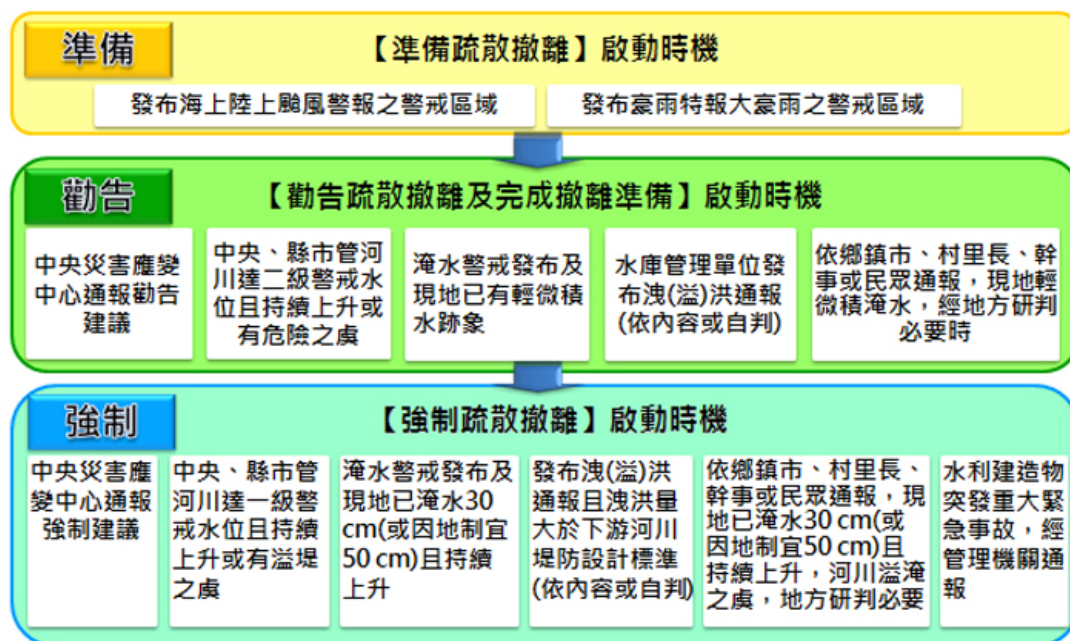


圖 2、大吉里之疏散避難作業程序

1、水文資訊監測與情資蒐集

接獲區公所通知疏散避難，或依據當地雨量及實際狀況，進行疏散避難並向區公所報備。疏散避難警戒值示如表 5。

表 5、大吉里警戒資訊

參考 雨量站	1 小時雨量(mm)		3 小時雨量(mm)		6 小時雨量(mm)	
	二級警戒	一級警戒	二級警戒	一級警戒	二級警戒	一級警戒
下營	60	70	100	110	160	180
六官養殖 協	60	70	100	110	160	180
資料來源：經濟部水利署防災資訊服務網 更新日期：111 年 11 月						

2、 避難勸告及自主疏散

為預防災情擴大，先行勸導保全對象主動避難，經里長（代行者）同意啟動疏散避難小組，原則上以挨家挨戶方式進行勸導，並告知保全住戶災情危險度、避難收容處所地點、避難路線、攜帶物品、諮詢方式等相關資訊，同時了解需要特別服務之對象（如老人、幼童、孕婦、洗腎或重病患者、身心障礙者等弱勢族群）與方式。並利用里內廣播系統及電話等通（告）知。

3、 疏散避難方式

(1) 垂直疏散避難

由民眾自行撤離至安全處所，即自居住平面垂直疏散至 2 樓以上或親友家之安全處所進行避難。

(2) 至避難收容處所避難

在災情急迫狀況下，由救災單位提供交通工具統一避難，撤離至區公所開設之避難收容處所。

4、 避難收容處所開設、收容與管理

(1) 配合勸導避難所需，先行開設避難收容處所，並進駐管理人員。

開設後立即依「臺南市政府因應天然災害緊急救濟民生物資儲

存及管理作業要點」(內含三級儲存原則、物資種類、取得配發、管理及逾期處理)進行物資清點與管理。

- (2) 民眾陸續被收容後,依「下營區避難收容處所整備及運作計畫」進行管理,並介紹周邊設施、活動範圍等。若開設於學校,可利用校內保健室及廁所;無衛生保健設備者,設置臨時廁所及救護站等以防止疾病傳染。另為穩定災民情緒,提供災情諮詢、親友聯絡等服務。
- (3) 若災情擴大或複合型災害發生,考量民眾安全或收容容量之需,須移往外地收容所。
- (4) 由於避難收容處所收容人員包括自主避難者及被強制疏散者,為了解所有避難人數,統一於避難收容處所統計人數,以了解疏散避難執行情形。

5、 指示撤離及強制疏散

經研判或獲得訊息,須立即撤離保全住戶,請里長(或代行者)即行廣播告知,並強制民眾疏散。

6、 疏散避難解除及復原

接獲解除疏散避難後,通知各避難收容處所之民眾返家,並對返家民眾告知整理家園須注意事項及相關後續服務諮詢電話與方式。若有民眾家園嚴重受損無法居住即須進行安置。隨後避難收容處所立即進行清潔與復原工作。

七、社區防災組織編組

大吉里防災組織現編制6組別,共21人,社區防災編組依其任務分為指揮中心、整備組、警戒組、疏散組、收容組及引導組等6大組別,分工說明見表5。

表 5、大吉里防救災組織編組分工說明

組別	工作項目	人員及職責		
		職稱	姓名	備註
指揮中心	統籌指揮、聯絡各組、指示撤離、災情回報	組長	李 O 益	
		組員	沈 O 財	
		組員	沈 O 賢	
整備組	防救災物資準備及器材維修	組長	曾 O 基	
		組員	陳沈 O 蟾	
		組員	曾陳 O 足	
		組員	邱 O 芬	
警戒組	監測雨量、觀察溪水情形、蒐集資料災情研判分析、運作過程紀錄	組長	沈 O 賢	
		組員	李 O 源	
		組員	沈 O 君	
		組員	林 O 鳳	
		組員	陳 O 花	
疏散組	挨家挨戶通知保全對象進行自主避難並提供相關訊息於指示撤離後進行強制疏散	組長	沈 O 麟	
		組員	李 O 城	
引導組	協助疏散載送需要撤離居民，秩序維持；協助強制疏散	組長	楊 O 倉	
		組員	邱 O 祥	
		組員	林 O 和	
		組員	康 O 田	
收容組	避難收容處所開設、受災居民安置及照護(包括救護衛生)、物資收受清點分配	組長	沈 O 德	
		組員	沈 O 年	
		組員	蔡 O 華	

八、水災防災地圖

